



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正本 (T O) : 林志明 執行長 日期 (DATE) : 2025/10/9
副本 (C C) : 周含章 副總經理 頁數 (PAGE) : 1/1
機密等級 : 極機密
核決 (APPR.) : 林志明 執行長
自 (FROM) : 蘇泓萌 總經理 文號(REF.NO) : CORP-25-071
主旨 (SUBJECT) : 李文傑同仁本薪、季獎金、留任獎金備忘錄

1 說明：記錄李文傑同仁本薪、季獎金、留任獎金核發規則，以為備忘。

- 1.1 本薪自 2025 年 11 月起調整為 NTD\$145,000 元整。
- 1.2 季獎金自 2025 年 11 月起調整為 USD\$11,000 元整，公司得根據公司營運績效與您個人績效調整季績效獎金發放幣別/金額。
- 1.3 李文傑同仁及本公司約定分次發放留任獎金，發放時點如下：
 - 1.3.1 2025 年 11 月 30 日若仍在職，發放第一筆留任獎金 NTD\$1,300,000 元整。
 - 1.3.2 2026 年 11 月 30 日若仍在職，發放第二筆留任獎金 NTD\$1,300,000 元整。
 - 1.3.3 若於 2027 年 10 月 31 日前離職，則須全額返還已領取之留任獎金。
 - 1.3.4 留任獎金併當月薪資作業發放。
- 1.4 若因不可抗拒之故（如重大事故或疾病以致無法工作或是非自願離職）而提前離職時，則按應任職月數與未能任職月數比例，返還留任獎金。此獎金之返還，並非違約賠償。
- 1.5 本備忘錄一式二份，經李文傑同仁及總經理分別簽名後生效，李文傑同仁及公司分別保留一份作為記錄，並為執行之依據。

2 簽名欄：

李文傑 同仁

蘇泓萌 總經理